

证券代码：300106

证券简称：西部牧业

公告编号：临2017—024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并对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西牧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牧乳业）拟加大液态奶生产建设，就拟购买的酸奶生产设备和灌装生产设备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宏信（天津））开展人民币4245.3万元的融资租赁业务。

被担保人名称：新疆西牧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的主债务为西牧乳业依据合同应向远东宏信（天津）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等。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本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18,850万元。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西牧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对其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交易及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西牧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为满足市场需

求，加大了液态低温奶生产线投资建设，拟采用融资租赁方式购买某公司酸奶全自动生产线设备和某公司无菌灌装系统自动生产线设备，拟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期限为三年，合同价款总计4245.3万元。此项业务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担保的主债务为西牧乳业依据合同应向远东宏信（天津）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等，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由具体合同约定。本次担保计划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第四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宜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远东宏信（天津）成立于2013年12月10日，是远东宏信有限公司在天津的控股子公司（远东宏信有限公司是中国领先的创新金融服务机构，2011年3月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3360.HK）。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601号。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孔繁星。主要经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的咨询及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等。

2、远东宏信（天津）及其关联企业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任何关系。

三、 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远东宏信（天津）根据西牧乳业的要求和及西牧乳业对卖方和租

赁物件的完全自主选定，向卖方购买租赁物件，租赁给西牧乳业使用，西牧乳业同意按合同约定租入租赁物件并向远东宏信（天津）支付租金，租赁期满且西牧乳业履行完毕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后，远东宏信（天津）同意将租赁物件所有权转让给西牧乳业。

在租赁物件所有权依据合同转移到西牧乳业之前，远东宏信（天津）对租赁物件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在租赁期间内西牧乳业拥有合同项下租赁物件的使用权。

租赁成本：4245.3 万元

租赁期限：36 个月

租金计算方式：固定本金法

租赁年利率：4.45%（即按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 0.3%执行）

担保方式：由本公司为其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四、 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西牧乳业与远东宏信（天津）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期限为三年，合同价款总计 4245.3 万元。此项业务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担保的主债务为西牧乳业依据合同应向远东宏信（天津）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等，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合同签署之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以租赁合同项下最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满两年的期间。

如果承租人未能按期足额支付其在合同项下应付的任何款项，本公司应在受益人提出付款要求后 7 天内立即以受益人要求的支付方

式向受益人支付该被担保款项，以及就该项被担保款项自应付之日到实际支付之日期间按日万分之五计算的利息。

五、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新疆西牧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08月04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住所：新疆石河子开发区64小区

注册资本：7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徐义民

经营范围：乳制品[乳粉（全脂乳粉、特殊配方乳粉）]、婴幼儿配方乳粉（湿法工艺）的生产与销售；鲜奶的收购。包装材料的开发、生产与销售；畜产品、农副产品的收购、加工与销售；奶牛养殖；进出口贸易业务。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财务情况：截止2016年12月31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20,555,752.97元，负债总额为301,255,610.35元，净资产为19,300,142.62元，营业收入为96,348,680.93元，净利润为-42,361,645.19元。

贷款情况：截止2016年12月31日新疆西牧乳业有限责任公司贷款65,000,000.00元。

六、 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为积极扩大生产规模，采取融资租赁的方式购买酸奶

生产设备，有效缓解了该公司资金压力，拓宽融资渠道，调整了公司债务结构，保证了酸奶生产线尽快投产和合理运营，对该公司盈利能力具有良好的促进作用。

七、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融资租赁有效于全资子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筹资结构，增强市场竞争力，推动该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为支持该子公司 2017 年更好的运营发展，保证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对该子公司本项融资租赁工作提供担保是必要的，可行的，安全的。上述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和本公司关于对外担保审批权限的有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为该子公司的本次融资租赁提供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新疆西牧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牧乳业）为满足市场需求，加大了液态低温奶生产线投资建设，将采用融资租赁方式购买酸奶全自动生产线设备和无菌灌装系统自动生产线设备，拟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请本公司为上述业务提供担保。该项业务有利于扩大西牧乳业的产品品类和市场占有率，争取更多经济效益，公司对该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合法可行，实现共同发展，有利于维护公司出资人的权益。董事会在上述议案表决中，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需注意在实际操作中应严格控制在额度内办理担保的法律文件、手续，做好风险防范措施。同意公司的对全资子公司西牧乳业的该项担保计划。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18,85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9.01%。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新疆泉牲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4,45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市天源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8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新疆喀尔万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2,500 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新疆西牧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5,500 万元；为联营企业新疆西部准噶尔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000 万元；为联营企业石河子市振兴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600 万元；为石河子市泉旺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600 万元；为联营企业石河子市三盈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600 万元；为石河子市梦园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800 万元；为石河子市天锦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1000 万元。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控股、全资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提供，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九、备查文件目录

- 1、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四十次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